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延聘產業導師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03 年 02 月 1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3 年 08 月 1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，特訂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延聘產業導師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產業導師由系所延聘傑出業界專家擔任「產業導師」，以輔導應屆畢業研究所及大學部學生，使其瞭解產業趨勢及就業市場概況，達到畢業學生與就業市場無縫接軌之目標。
- 三、產業導師申請時須檢附產業導師申請表(如附表 1)，以備審查，核准後由研發處核發產業導師聘書。
- 四、各系(所)每學年得敦聘「產業導師」蒞校輔導學生。每次輔導完畢後，須填寫「輔導紀錄表」(如附表 2)，並擲回研發處實習暨校友服務組彙整。
- 五、「產業導師」輔導學生時段為班會、專題討論或其他合適時間。
- 六、「產業導師」輔導內容為產業趨勢、就業市場概況、相關職務內涵、職場分析、專業證照等資訊，以提供學生就業前準備。
- 七、「產業導師」之輔導費由本校教學卓越計畫或北區教學資源中心計畫經費支應。
- 八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九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